



172312050551

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SiChuan KaiLe Testing Co.,Ltd.

检测 报 告

Test Report

凯乐检字(2020)第03867W号

项目名称: 巴中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
废气检测
Project Name

委托单位: 巴中市南江生态环境局
Applicant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Kind of Test

报告日期: 2020年4月8日
Test Date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报告无骑缝章无效，封面未加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无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齐全、清楚；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均无效；报告无相关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可不予评价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报告。
- 6、未经许可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7、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时间规定的不再留样。
- 8、微生物不复检。

通讯资料：

单位名称：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市高新区百草路898号智能信息港A901

邮 编：610000

服务电话：（028）87914404

分场所 I：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巴中场所

地 址：巴中市巴州区盘兴物流园区D5区B栋F3-3层15、17单元

邮 编：636600

分场所 II：四川凯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马尔康场所

地 址：四川省马尔康市马尔康镇查北村一组11号

邮 编：624000

检测报告

1、检测内容

受巴中市南江生态环境局的委托，我公司于2020年03月17日、03月19日对巴中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废气进行现场采样，并于2020年03月17日起对样品进行分析检测。该项目位于南江县。

2、断面及样品信息

有组织废气污染源基本信息见表 2-1；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见表 2-2。

表 2-1 有组织废气污染源基本信息

序号	样品编号	采样时间	污染源名称	净化设施	排气筒高度(m)	燃料类型
001	200317W-28-01P-1,2,3	03月17日	窑头	电除尘器	45	\
002	200317W-28-02P-1,2,3	03月17日	2#水泥磨	布袋除尘器	30	\
003	200317W-28-03P-1,2,3	03月17日	1#水泥磨	布袋除尘器	30	\
004	200319W-28-04P-1,2,3	03月19日	窑尾	电除尘器+SNCR	105	\

表 2-2 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

污染源名称	断面位置	断面性质	断面形状	断面面积 (m ²)	基准氧含量 (%)	检测项目
窑头	风机后垂直管段距地 28 米	出口	圆形	12.5660	\	颗粒物、标干排气流量
2#水泥磨	风机后垂直管段距地 25 米	出口	圆形	5.3090	\	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标干排气流量
1#水泥磨	风机后垂直管段距地 25 米	出口	圆形	5.3090	\	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标干排气流量
窑尾	风机后垂直管段距地 25 米	出口	圆形	12.5660	10	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氧含量、标干排气流量

3、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

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见表 3-1。

表 3-1 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、方法来源、使用仪器及单位

检测类别	项目名称	分析方法来源	检测仪器	单位
有组织废气	现场采集	GB/T16157-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HJ/T 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自动烟尘（气）测试仪KL-YC-12	\
	颗粒物	HJ836-2017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电子天平 KL-TP-01	mg/m ³
	二氧化硫	HJ57-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自动烟尘（气）测试仪 KL-YC-12	mg/m ³
	氮氧化物	HJ693-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自动烟尘（气）测试仪 KL-YC-12	mg/m ³
	氧含量	GB/T16157-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	自动烟尘（气）测试仪KL-YC-12	%
	标干排气流量	GB/T16157-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	自动烟尘（气）测试仪KL-YC-12	m ³ /h

4、检测结果及评价

有组织废气评价标准：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4915-2013）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4-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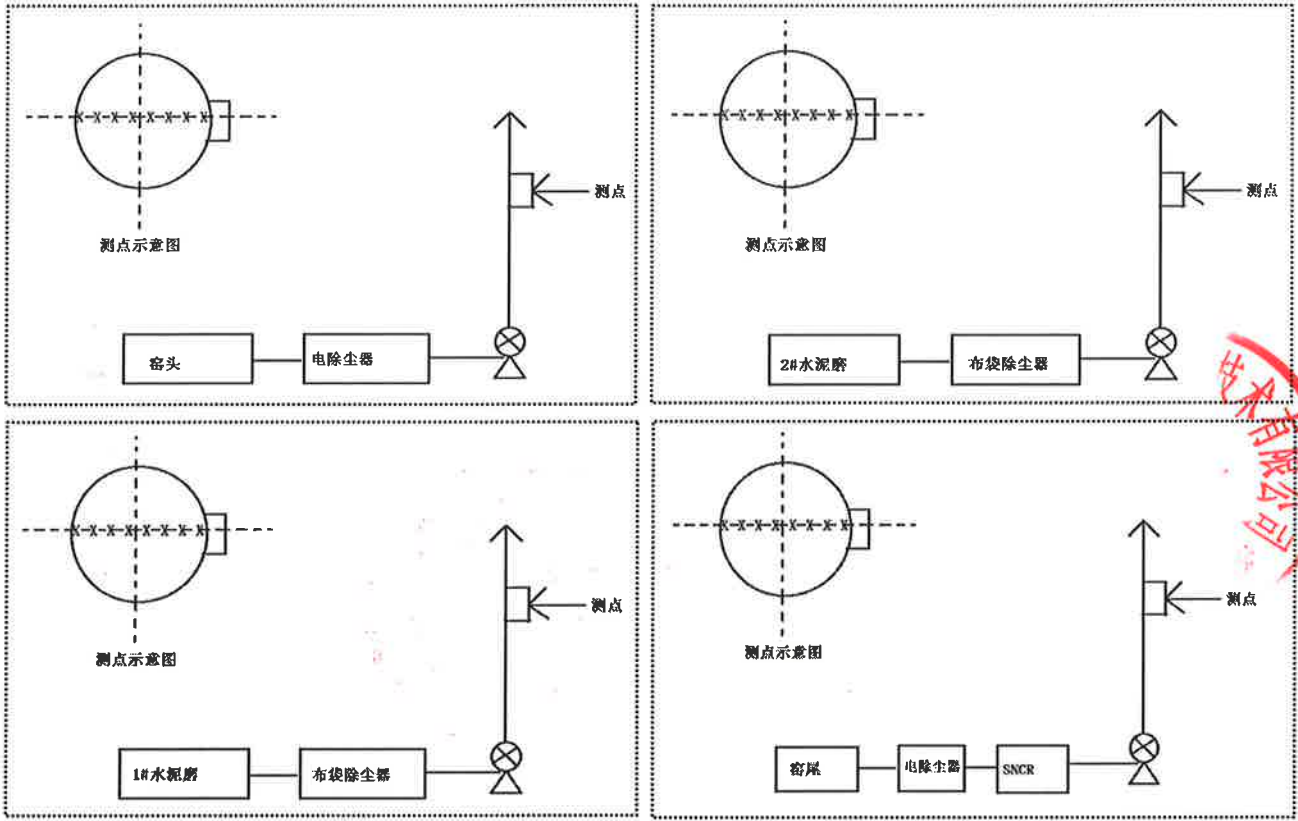
表 4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

样品信息						检测结果					
采样日期	序号	污染源名称	项目名称	检测内容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评价
03月17日	001	窑头	颗粒物	标干排气流量	m ³ /h	252749	257115	271303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1.3	1.5	1.3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1.3	1.5	1.3	1.4	30	达标
				排放速率	kg/h	0.329	0.386	0.353	0.356	\	\
	002	2#水泥磨	颗粒物	标干排气流量	m ³ /h	192453	182173	186484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1.6	1.7	1.7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1.6	1.7	1.7	1.7	20	达标
				排放速率	kg/h	0.308	0.310	0.317	0.312	\	\
	003	1#水泥磨	颗粒物	标干排气流量	m ³ /h	202763	197401	198654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1.6	1.7	1.7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1.6	1.7	1.7	1.7	20	达标
				排放速率	kg/h	0.324	0.336	0.338	0.333	\	\
03月19日	004	窑尾	颗粒物	标干排气流量	m ³ /h	351236	346852	310643	\	\	\
				氧含量	%	8.2	8.4	7.9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1.8	2.0	2.1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1.5	1.7	1.8	1.7	30	达标
				排放速率	kg/h	0.632	0.694	0.652	0.659	\	\
			二氧化硫	标干排气流量	m ³ /h	351236	346852	310643	\	\	\
				氧含量	%	8.2	8.4	7.9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3	5	3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3	4	3	3	200	达标
				排放速率	kg/h	1.05	1.73	0.932	1.24	\	\
			氮氧化物	标干排气流量	m ³ /h	351236	346852	310643	\	\	\
				氧含量	%	8.2	8.4	7.9	\	\	\
				实测浓度	mg/m ³	115	129	134	\	\	\
				排放浓度	mg/m ³	99	113	113	108	400	达标
排放速率	kg/h	40.4		44.7	41.6	42.3	\	\			

评价结论

本次检测结果表明,该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所测指标均符合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4915-2013)表1中标准限值。

测点示意图或现场图片:



(以下空白)

报告编制: 淮琳
报告审核: 罗阳

报告批准: 王阳
签发日期: 2020.4.8

